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6159A號



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部分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部分規定

署長 彭富源